

广州东华职业学院文件

发展科研质量监控办公室

东华学院科〔2025〕57号

关于开展广东省职业学校 食品药品与生物化工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2025年度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报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部门：

根据《广东省职业学校食品药品与生物化工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关于开展2025年度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报暨2022年延期项目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文件，我校现开展此项申报工作。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一）本年度选题应紧扣《职业教育教科研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25-2027）》中的工作目标和重点任务，结合广东省职业学校食品药品与生物化工类专业教育教学改革的热点难点问题，围绕专业大类代码为49、47（高职教育专科专业）的食品药品与生

物化工类相关专业（以教职成〔2021〕2号文件公布的《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为准）开展教育教学研究与实践，跨专业领域不予受理。

（二）本年度课题分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两种类型。项目研究与实践要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基本遵循，重点项目要聚焦职业教育服务重大发展战略、教学关键要素改革、产教融合、科教融汇、书证融通、数字化转型、教育评价改革、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专业结构优化调整、职业教育国际化、微专业建设、第二期“双高建设计划”等方面选题，开展研究与实践，具体项目名称由申报者自拟。一般项目可根据各校教学改革实践和个人研究专长确定选题。

二、申报要求

（一）我校从事食品药品与生物化工类专业教学及研究的教师均可申报。

（二）同一名称或内容相似的项目，不予重复立项。每个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项目，且不能作为项目组前三名（含项目负责人）成员参加其他项目的申报。

（三）已经获得以往年度本教指委教改项目立项但尚未结题的项目负责人，不能申报本年度项目。

（四）立项课题要求在2年内完成。

（五）重点项目结题时须提交不少于2万字的研究报告1份，并发表论文或出版著作1篇（部）。一般项目结题时须提交至少提交研究报告1份（1万字以上）或发表（出版）论文（或著作）

1 篇（部）。

（六）我校申报项目总数量不超过 4 项。

三、报送及其他

（一）请各位老师认真阅读附件通知及注意事项，符合条件有意申报的教职工请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前报送申报意向表，2025 年 11 月 25 日前按通知要求提交申报书、汇总表以及申报书查重报告（重复率需低于 20%），逾期不受理。

（二）联系人：徐迎亚，18826404608，综合楼 5 楼（发展科研质量监控办公室）。

附件：广东省职业学校食品药品与生物化工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关于开展 2025 年度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报暨 2022 年延期项目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及附件

广州东华职业学院
发展科研质量监控办公室
2025 年 11 月 10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 送：董事会，校领导

主办部门：发展科研质量监控办公室

联系方式：18826404608

广州东华职业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5 年 11 月 10 日印发
